

少先队广东省工作委员会文件

粤少发〔2015〕1号



关于推荐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 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人选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并顺德区少工委，省直属中小学校：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拟于2015年6月在北京召开。经团中央书记处批准，根据代表构成方案，现请各地市推荐全国少代会代表人选，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代表名额

我省拟推荐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人选26人，由少先队员代表和成人代表构成。各单位推荐代表人选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

二、代表人选要求

1. 少先队员代表人选要求

少先队代表由少先队员和少先队集体代表构成。

(1) 少先队员代表人选必须是6至14周岁的少先队员。

(2) 少先队员代表人选要模范遵守队章，组织意识较

强，听党的话、跟党走，立志向、有梦想，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事迹在少先队组织中或社会上有重要影响。

(3) 少先队集体代表人选所在大、中、小队要模范遵守队章，听党的话、跟党走，组织建设比较完善，组织生活丰富多彩，少先队课内外、校内外活动活跃、有特色，队员对队组织有光荣感和归属感，队集体有活力、吸引力和凝聚力，得到过上级组织表彰。

(4) 少先队员代表要在传统美德、科学技术、文化艺术、体育锻炼、公益服务、社会实践等方面事迹突出或有特长。少先队集体代表所在集体要在开展热爱党的教育、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民族团结教育等方面事迹突出，坚持开展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活动，时代感强，效果好。

(5) 根据全国少工委要求，我省要按照全国代表名额分配要求，确保残疾少先队员代表、台湾省少先队员代表以及参加“各族少年手拉手——百万新疆各族少年儿童与内地少年儿童书信手拉手”活动的少先队员代表。请相关地市按要求落实。

(6) 根据全国少工委要求，要求保证小学三年级及以下少先队员代表不少于 20%；中学少先队员代表至少保证 2 名；少先队集体代表要分别有小学大、中、小队和初中代表；农村少先队员代表不少于少先队员代表总数的 30%；男性少

先队员代表不少于少先队员代表总数的 40%。请相关地市按要求落实。

2. 成人代表人选要求

(1) 成人代表人选必须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一是政治素质好，拥护党的领导，理想信念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二是作风扎实，事业心和责任感强，热爱少年儿童，工作踏实，业绩突出。三是严格自律，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清正廉洁，道德品质好。

(2)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不少于辅导员代表总数的 70%。农村辅导员代表（须为乡镇及乡镇以下）不少于辅导员代表总数的 30%。总辅导员必须从省、市、县级少先队总辅导员中产生，所占比例不得高于辅导员代表总数的 30%；至少保证 1 名少先队校外志愿辅导员代表。请相关地市按要求落实。

三、代表产生原则和程序

各地市代表人选的产生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1. 逐级协商、酝酿、推荐、考察、公示，征求同级教育部门意见，经市级团委党组审核推荐。

2. 少先队员代表可从近年地方各级少代会代表中产生，也可从获得各级表彰或事迹突出的优秀少先队员、少先队集体代表、有代表性的普通少先队员等中产生。既要有少先队小干部，也要有普通少先队员，并经过一定的民主程序在基层少先队组织里由少先队员民主选举，由各级少先队组织集体推荐产生。

3. 少先队辅导员代表可从近年地方各级少代会代表中

产生，也可从获得各级表彰或事迹突出的优秀少先队辅导员中产生。

请各地市按照代表产生的原则要求，认真做好代表人选的协商、酝酿、推荐、考察、审核工作。

四、报送内容

1. 各地市少工委按照代表名额分配表（附件1），做好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队员代表登记表（附件2）、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成人代表登记表（附件3）、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名册（附件5）、少先队员代表信息汇总表（附件6）、成人代表信息汇总表（附件7）的填写工作。

2. 每名少先队员代表都要有自己真实、有代表性的故事，填表同时上报2个在少先队组织生活中的小故事（每个故事字数控制在500字以内），要求真实、自然、生动、生活化、有时代感，故事真实性由所在学校审核把关并加盖公章，同其他材料一并上报，鼓励同时报送故事照片。

3. 每名少先队辅导员代表要有自己真实、有代表性的故事，填表同时上报1个在少先队组织生活中典型的小故事（字数控制在500字以内），要求真实、自然、感人、有时代感，故事真实性由所在学校审核把关并加盖公章，同其他材料一并上报，鼓励同时报送故事照片。

4. 每名少先队员代表和少先队辅导员代表需准备8张2寸近期彩色免冠照片。同时，每名少先队员代表需分别准备参加少先队的活动和日常生活彩色照片各1张（详见队员代

表登记表填表说明）。每名少先队辅导员代表需分别准备工作和生活彩色照片各 1 张（详见成人代表登记表填表说明）。少先队员代表必须随材料上报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本代表本人页复印件 1 份。

5. 所有表格及材料纸质版于 4 月 27 日 17:00 前寄达省少工委办公室。电子版（word 格式）、照片（jpg 格式）请按照材料报送规范（附件 4）整理后，一并发送至省少工委办公室邮箱。

联系人：李群英、吴嘉亮、魏蕾

电 话：020-87185621（传真）

邮 箱：tswsnb2008@163.com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 1 号大院团省委少年部
(省少工委办公室)

邮 编：510080

附件：

1.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广东省代表人选名额分配表
2.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队员代表登记表
3.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成人代表登记表
4. 材料报送规范

5.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名册
6. 少先队员代表信息汇总表
7. 成人代表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广东省代表人选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人数	少先队员代表						成人代表		
			少先队员代表	少先队集体代表	3年级及以下	中学代表	农村	男	其他	人数	农村
1	广州	1	√						台湾籍代表	1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2	深圳	1	√							1	
3	珠海	1		√	√			√			
4	汕头	1	√					√			
5	佛山	1	√					√	各族少年手拉手代表	1	
6	韶关	1	√					√			
7	河源							√		1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8	梅州	1	√					√			
9	惠州	1	√					√			
10	汕尾	1		√	√			√			
11	东莞	1		√	√						
12	中山									1	
13	江门									1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14	阳江	1			√			√			
15	湛江									1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16	茂名	1	√					√			
17	肇庆	1		√	√			√			

18	清远	1	✓					少数民族		1	✓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19	潮州											
20	揭阳	1	✓					✓				
21	云浮									1		大、中队辅导员代表
22	顺德	1	✓					✓				
23	省直属	1	✓					✓			1	

附件 2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队员代表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代表类别		粘贴2寸 近期彩照
出生年月日(岁)				籍贯				
学校、中队、职务								
本人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编			
监护人姓名		与监护人关系		监护人固定电话、区号及手机号				
兴趣爱好或特长				备注				
简历和主要事迹	事迹关键词							
	(300字以内，小故事另附。)							
所在学校意见				省、自治区、直辖市 少工委意见				
	盖 章 (学校行政章) 年 月 日				盖 章 年 月 日			

队员代表登记表填表说明

- 1.“代表类别”栏要注明少先队员代表/少先队集体代表。
- 2.“出生年月日(岁)”栏中，应在填明出生年月日的同时，填写实际年龄。
- 3.“籍贯”栏中，要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填写省(自治区、直辖市)、县(区)的名称，例：籍贯为“山西省大同市灵丘县”，即填“山西灵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即填“新疆木垒”。
- 4.“学校、中队、职务”栏中，填写格式为“××省××县(市)××学校××中队少先队员/中队委员/大队委员等”，没担任职务的可不填，中队名称按照班级填写，例：“三(1)中队”。行政区划名称应填写全称。
- 5.“备注”栏由省级少工委填写，内容为：少数民族/农村留守儿童/残疾少年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革命老区少先队员/台湾省代表/归国华侨子女/农村少先队员/大队集体代表/中队集体代表/小队集体代表/“各族少年书信手拉手”活动代表/“城乡少年手拉手”活动代表等。例：“少数民族/农村少先队员”。
- 6.“简历和主要事迹”栏中的“事迹”由所在学校大队部填写，“事迹关键词”栏由省级少工委填写，从该队员代表或集体代表事迹中提炼出。如，队员代表：传统美德、科学技术、文化艺术、体育锻炼、公益服务、社会实践等；队集体代表：组织建设，组织生活，少先队课内外、校内外活动，光荣感和归属感，队集体活力、吸引力和凝聚力等。关键词可兼有，可新增。集体代表在主要事迹中应突出集体事迹。
- 7.队员代表登记表A4纸打印，一式两份上报，同时上报电子版(word格式)。
- 8.每位代表人选需准备8张2寸彩色免冠照片，2张粘贴于登记表照片处，6张备用随表附寄，照片背面标明省份和姓名，同时上报电子照片。照片要求为彩色正面免冠，少先队员要佩戴红领巾，背景为白色，电子照片为jpg格式，像素不低于1500×2000，文件大小不低于600KB。每位代表人选需分别准备少先队活动和日常生活彩色照片各1张，随表附寄，同时上报电子版。每张电子照片的文件名为省份、姓名，例：“山东李阳”。

附件 3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成人代表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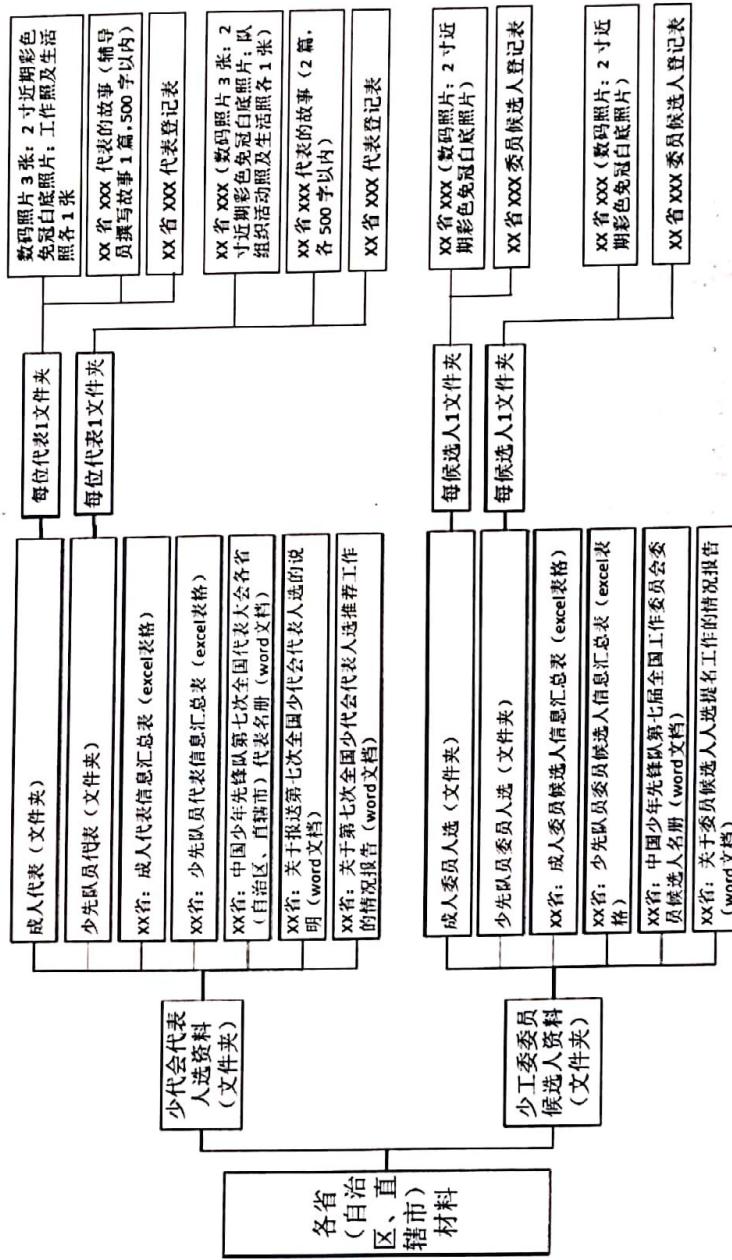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粘贴 2 寸 近期彩照
出生年月日(岁)			籍贯	
参加工作年月			学历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和区号		手机号码	QQ 号或 微信号	
通讯地址和邮编			电子邮箱	
代表类别			有何特长	
简历和主要事迹	(500 字以内, 辅导员小故事另附。)			
所在单位意见	盖 章		省、自治区、直辖市少工委意见 或全国少工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成人代表登记表填表说明

- 1.“代表类别”栏要注明少先队辅导员代表/少先队校外志愿辅导员代表/
各级少工委代表/中小学校长代表/高校代表/专家学者代表/社区和校
外教育机构、社会组织、社会各界代表等。
- 2.“政治面貌”栏中，应填写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
员、具体民主党派及群众。
- 3.“出生年月日（岁）”栏中，应在填明出生年月日的同时，填写实际
年龄。
- 4.“籍贯”栏中，要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填写省(自治区、直辖市)
县(区)的名称，例：籍贯为“山西省大同市灵丘县”，即填“山西灵丘”；“新
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即填“新疆木垒”。
- 5.“学历”栏中，按已经取得的最高学历填写。在职学习取得的
学历需注明，例：“在职研究生”。党校学习取得的学历需注明，例：
“中央党校研究生”“省委党校大专”。
- 6.“工作单位及职务”栏中，团的专职干部代表人选填写时以“团”
字冠首，例：“团××省委副书记”；教育行政部门代表人选填写时以省
名冠首，例：“××省教育厅副厅长”；少先队辅导员代表人选的填写格
式为“××省××县（市）××学校大队辅导员”；校外志愿辅导员代表人
选以本人人事档案实际身份填写，例：“××省××市××街道××办事处干
部”。
- 7.成人代表登记表 A4 纸打印，一式两份上报，同时上报电子版
(word 格式)。
- 8.每位代表人选需准备 8 张 2 寸彩色免冠照片，2 张粘贴于登记
表照片处，6 张备用随表附寄，照片背面标明省份和姓名，同时上报电
子照片。照片要求为彩色正面免冠，成人着正装，背景为白色，电子
照片为 jpg 格式，像素不低于 1500×2000，文件大小不低于 600KB。
每位代表人选需分别准备工作和生活彩色照片各 1 张，随表附寄，同
时上报电子版。每张电子照片的文件名为省份、姓名，例：“山东刘研”。

附件 4

材料报送规范



附件 5

中国少年先锋队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名册

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学习）单位及职务	出生年月日	籍贯	学历	参加工作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备注

- 注： 1.“备注”栏中，代表人选2010年以来被授予省级（含）以上荣誉称号的，要写明。
2.其他栏参照代表登记表要求填写。
3.此表需在右上方盖地市少工委公章，一式两份上报，同时上报电子版（word 格式）